8.中小企业、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（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，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格式

本公司桐柏县虹旭清洁服务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 库〔 2020 〕46 号） 的规定，本公司桐柏县虹旭清洁服务有限公司（联合体 ）参加桐柏县城市管理局(桐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)（单位名称） 的桐柏县城市管理局（桐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）桐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第三方管护服务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桐柏县城市管理局（桐柏县城市综合执法局）桐柏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第三方管护服务（渗滤液处置、沼气收集焚烧、场区日常管理、常规运维与环境监测、设备维修保养等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 为（桐柏县虹旭清洁服务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 营业收入为 659364.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1483.03 万元 [1] 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 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 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让你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桐柏县虹旭清洁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0月10日

备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